**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推薦注意事項**

1. **應繳文檔**
2. 紙本文件（各式均為1份）：
	1. 推薦單位：請填具「**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推薦表**及**推薦書**。依據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」第5點規定，推薦單位係指**中央主管機關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**。
	2. 申請推薦者：
		1. 請依據參選類別填具「**終身奉獻獎資料表**」、「**團體獎資料表**」或「**個人獎資料表**」並檢附相關**佐證資料**。
		2. **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承諾書**
	3. 受推薦單位主動推薦者：
		1. 請依據參選類別填具**「終身奉獻獎資料表」、「團體獎資料表」或「個人獎資料表」**並檢附相關**佐證資料**。
		2. **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承諾書**
		3. **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被推薦同意書**
	4. 佐證資料指對應個人簡歷/團體簡介、卓越事蹟之相關資料，格式不限，內容請擇要精簡，以15頁以內為原則。

（二）電子檔(**由推薦單位提供**)：

1.請**推薦單位**提供通過初審之個人或團體**電子檔**予**本獎項承辦單位**（傳動數位設計印刷有限公司，郭小姐，sylvie@mgdesign.com.tw，電話（02）8101-0555分機202）；未通過初審之個人或團體請無須提供。電子檔提供方式可透過雲端硬碟分享，或以電子郵件寄送。

2.包含：**推薦表件電子檔**（可複製文字檔案，無須插入相片）、**相片檔案**【個人獎項參選者請提供「正面個人生活照」（1張）檔案、「參與活動照片」（5張）檔案；團體獎項參選者請提供「團體或活動照片」（6張）檔案、團體標章ai圖檔；**所有相片檔請附上圖說文字**。】

1. **其他**
2. 請推薦單位或主管機關、原設立許可機關於送件前再次確認是否用印（推薦書、各獎項資料表）。
3. 紙本文件請以**A4白色紙張**列印，並依序排列，由上而下整理齊全，用迴紋針或長尾夾夾於左上角，平整裝入適當大小的信封內，**請勿折疊或裝訂**。

|  |
| --- |
| **團體獎資料表** |
| 團體名稱 |  | 團體標章或代表照片 |
| 聯絡人 |  | 立案 字號 |  |
| 通訊地址 |   | 電話 | （ ） |
| 傳真 | （ ） |
| 電子郵件（E-mail） |  | 行動電話 |  |
| 法人登記證書影本浮貼處 |
| 團體獎項參選者請提供「團體或活動照片」6張。 | 請繳交電子檔並附圖說。1. 電子檔：解析度350dpi以上之JPG或TIF檔（照片勿嵌入於Word檔案）。
2. 圖說：「團體或活動照片」內容團體獲獎事蹟之相關服務及活動為主。如有團體Logo，請附ai檔。
3. 照片清晰度要高，儘量提供大圖片為最佳。
 |
| **團體簡介**佐證資料 |
| 1. 團體獲獎事蹟及貢獻之介紹短文（600字至800字，附標題）。
2. 短句：表達團隊成立的使命、目標或願景的1句話（10字至30字）
 |
| **卓越事蹟** | 佐證資料 |
| 1. **主標題（15字為限）。**
2. **歷年重要事蹟（請以近5年為主），請依時序條列敘明，每條以30至50字為限。**
3. **連續或累計 次獲 部表揚之證明文件。**
 | 請擇要精簡，每頁以A4白色紙張列印，**每份以15頁以內為原則，請加製封面、目錄及頁碼**；惟無須裝訂或加裝透明膠片，用迴紋針或長尾夾固定即可。 |
| ＊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格式填寫 |
| **申請推薦單位** |
| 1. **具體推薦理由：**
2. **符合實施要點第4點第2款及實施要點第3點第 款、第 款、第 款**
 |
| **名稱：** | **負責人：（**簽名或蓋章**）**  | **聯絡方式：**地址：□□□□□（郵遞區號） 縣 市 路 號電話：（區碼）○○○○○○○○傳真：（區碼）○○○○○○○○E-mail： |
| 申請推薦單位（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、依法設立有案之團體、法人） | （申請推薦單位請加蓋印信） |
| **初審機關（推薦單位、設立許可機關或主管機關）** |
| **中央部會或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名稱：** | **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：****（**簽字章或簽名/蓋章**）** | **聯絡窗口：**聯絡人：地址：□□□□□（郵遞區號） 縣 市 路 號電話：（區碼）○○○○○○○○傳真：（區碼）○○○○○○○○E-mail： |
| 推薦單位、設立許可機關或主管機關 | （請加蓋印信） |

|  |
| --- |
| **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承諾書** |
|   本人（團體）參選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，參選資料等均為屬實，願遵守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實施要點規定，並接受相關資料之檢閱，如有違反，貴部保有取消獲獎資格暨追回證書、獎座之權利，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 此致 教育部 立承諾書人（簽章）： 112年 月 日 |

**(※個人簽署承諾書請親筆簽名，團體請蓋大小章。**)

|  |
| --- |
| **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被推薦同意書** |
|  本人同意被推薦為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□終身奉獻獎 □團體獎  □個人獎 參選人。  此致 教育部 被推薦人（簽章）： 112年 月 日 |

(※**被推薦參選人請親筆簽名，被推薦團體請蓋大小章。**)